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在 2022 至 2023 年澳門特別行政區司法年度

開幕典禮上的講話

(2022.10.19)

終審法院院長岑浩輝

尊敬的賀一誠行政長官、各位嘉賓、各位同事：

下午好！我代表三級法院感謝各位出席今天的司法年度開幕典禮。

過去一個司法年度，特區三級法院運作正常，共受理各類案件 16,690 宗，比上一個司法年度少 1,871 宗，下降了 10.08%，已經是連續六年受案數下降了。從統計數據看，各級法院的案件受理數均錄得

##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不同程度的下降，其中，終審法院受理 130 宗，比上一個司法年度減少 58 宗，減幅為 30.85%；中級法院受理 1,010 宗，比上一個司法年度減少 108 宗，減幅為 9.66%；第一審法院受理 15,550 宗，比上一個司法年度減少 1,705 宗，減幅為 9.88%，亦是連續六年出現受理案件數下降的情況；行政法院同比減少 61 宗，減幅達 41.78%。

在案件審理方面，過去一個司法年度，三級法院共審結各類案件 16,119 宗，比上一個司法年度少 2,884 宗，結案率為 96%。其中，終審法院結案 166 宗，比上年同期減少了 11 宗，結案率為 127.69%，相對上一司法年度上升了 33.54%；中級法院結案 1,157 宗，同比增加了 47 宗，結案率達到 114%，尤其是刑事案件，結案數達 721 宗，為歷年之最，同比增加了 105 宗，增幅達 17.05%；第一審法院結案 14,796 宗，比上一個司法年度少 2,920 宗，減幅為 16.48%，結案率為 95%。第一審法院審結案件數有一定程度的下降，是由於其訴訟程序受疫情影響所致。

從案件排期看，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初級法院三個民事合議庭通常宣告案件的平均庭審排期為 126.3 個工作日，較上一個司法年度縮短了 34.7 個工作日，減幅為 21.55%；獨任庭平均庭審排期為 24.3 個

##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工作日，較上一個司法年度少了 20.4 個工作日，減幅高達 45.64%。五個刑事合議庭普通刑事案具有羈押犯的庭審排期平均為 31.8 個工作日，與上一個司法年度基本持平；而非羈押犯的庭審排期平均為 49.6 個工作日，較上一個司法年度少了 13.4 個工作日，減幅達 21.27%。十個獨任庭普通刑事案的排期平均為 38.3 個工作日，與上一個司法年度相若。從上述數據可見，過去一個司法年度，雖然新冠疫情對法院的審判活動，尤其是對初級法院的庭審帶來比較大的影響，初級法院不但仍能維持良好的運作狀態，整體案件庭審排期還較上一司法年度有了相當程度的改善。

至今年 8 月 31 日，三級法院未審結案件為 11,701 宗，比上一個司法年度多 619 宗。其中終審法院未審結案件為 77 宗，比上年大幅下降了 32%；中級法院未審結案件為 343 件，比上年下降了 30%；第一審法院未審結案為 11,281 宗，比上年增加 801 宗。

回顧三級法院過去一個司法年度的運作情況，有下列幾點可與大家分享：

一是行政司法上訴案件大幅下降。過去一個司法年度，雖然三級

##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法院的總受案數普遍減少，但有關司法上訴案件的下降幅度尤為明顯，遠遠高於下降百分之十的平均數，如行政法院受理行政及稅務司法上訴案件 55 宗，比上一個司法年度少 37 宗，下降了 40.22%；中級法院受理行政、稅務及海關方面的司法裁判的上訴 38 宗，同比減少 12 宗，下降 24%，中級法院作為第一審法院的司法上訴案件 70 宗，同比減少 25 宗，下降 26.32%；終審法院受理的行政司法裁判的上訴案件 35 宗，同比減少 51 宗，減幅高達 59.30%。

**二是詐騙案件始終居於高位，而且惡性增強。**一如以往，在刑事起訴法庭首次司法訊問、錄取供未來備忘用之聲明及實施強制措施的過程中，詐騙案件一直居於第一、第二的位置。在疫情發生前，“換錢黨”肆虐各大賭場，幾乎每天都有此類案件送到司法機關。疫情發生後，雖然相關案件有所減少，但只要疫情有所緩解，便會復燃，當中更有涉及人命的嚴重搶劫案件，對澳門的治安及博彩旅遊業的良好形象造成一定程度的負面影響。另外，“電話詐騙案”尤其是冒充“公檢法”的詐騙案有增加的趨勢，受害者被騙金額越來越大，甚至有被騙近千萬元的個案發生，因此，在加強打擊力度的同時，有必要繼續加強宣傳和教育，預防類似案件的發生。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三是勞動民事案件減少。過去一個司法年度，初級法院受理的普通宣告勞動民事案件 140 宗，同比大幅下降了 41%；受理的工業意外案件 256 宗，5 年來首次降到三百宗以下，比上一個司法年度減少了 98 宗，減幅為 27.68%。

四是涉及解釋和適用基本法的案件。過去一個司法年度，中級法院和終審法院在審判中涉及對憲法和基本法有關係文的解釋和適用的案件 14 宗，內容包括澳門娛樂場幸運博彩的承批公司與博彩中介人之間的法律關係、澳門居民所享有的權利和自由(包括被選舉權和遊行示威權)、本澳居民的居留權和永久居民身份地位等。特區法院在審理上述案件時，忠實履行基本法賦予的可在審判案件中解釋基本法相關條款的職責，通過對憲法和基本法有關係款的解釋和適用，捍衛了國家憲法和基本法所確立的特區憲制秩序，維護了居民、法人的合法權益，確保了“一國兩制”方針、政策得到完整、準確的有效實施。

尊敬的行政長官、各位嘉賓，過去一個司法年度，特區法院除依法履行審判職能外，還開展了相應的工作：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1、 配合政府防疫**

今年6月中旬至8月初，澳門出現了自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以來最嚴峻的疫情形勢，為了配合政府的防疫工作，法院系統採取了一系列的措施：

一是遵照特區政府宣佈採取的防疫措施，對各級法院的運作進行及時的調整。法官委員會先後作出了七次決議，力爭做到既符合防疫的要求，又依法維持法院必需的運作，以審理根據法律規定具有緊急性質的案件。

二是初級法院依照簡易刑事訴訟程序及時審理了12宗違反防疫要求的案件，涉及53人，經審理，裁定全部53名嫌犯違反防疫措施的罪名成立，起到了給社會一定警示作用的效果。

三是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組織了90多人的法院防疫支援隊參與特區政府維生支援小組的工作，期間共執行任務11次。這是法院系統工作人員首次走出司法機關，參與到由特區政府組織的抗擊災害的活動中來。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 2、 推 進 司 法 電 子 化

今年9月1日，《以電子方式送交訴訟文書及支付訴訟費用》的法律生效實施。這是澳門訴訟制度中首次引入電子方式，既順應了互聯網時代及資訊科技的發展潮流，亦在以傳統方式送交訴訟文書及支付訴訟費用的基礎上為當事人提供了多一種選擇，有助於滿足多元化的司法需求及提供更便捷的司法服務，亦有利於提高司法效率，是推動訴訟程序電子化的一個良好開端。

為了更好地實施該法律，我們依法頒布了《法院專屬電子平台的使用規定》和《法院專屬電子平台的技術要件規範》，對使用法院專屬電子平台須遵守的相關使用規定及技術要件進行了規範。據統計，從“法院電子平台”今年9月1日正式上線至本月17日，通過該平台提交的訴訟文書443份，涉及案件360宗，占同期接收訴訟文書總數的7.23%，其中，起訴狀32份，占同期開立案件總數的4.51%；通過線上支付的訴訟費用2,081,985.00澳門元，占比為28.33%。

我們相信隨著上述兩項電子服務的全面投入，以及實務經驗的積累，將為下一階段的訴訟程序電子化提供借鑒，從而有助於進一步深

# 終 審 法 院

##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化澳門司法訴訟的電子化。

### 3、 建立司法保密制度

司法保密事項的規範與管理事關國家和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安全、涉案當事人重要利益及司法公信力，是確保法院正常履行職能的重要手段之一。為此，我們在參照特區政府《保密工作指引》的基礎上，結合司法實務的具體需要，在符合法律規定和保障公眾知情權的前提下，制定了《法院司法保密管理指引》，明確了應予以保密的事項和處理保密事項應遵循的原則，建立了一套適用於各級法院司法訴訟全過程的保密程序與管理措施，並設立了相應的制度，以及監督管理和責任追究機制。而且因應法院司法運作電子化工作的推進，各級法院逐步提高的資訊系統和電子平台等的應用，該《指引》對電子資料應採取的保密措施也作出了相應的規定。通過《法院司法保密管理指引》的制定，完善了法院的保密措施，促進了法院保密工作的規範化。

各位嘉賓，澳門正處在轉型發展的重要機遇期，“一國兩制”實踐進入新階段。我們要堅定“一國兩制”信心，攻堅克難、勇毅前行，

##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不斷譜寫“一國兩制”實踐新篇章，就必須要以開闊的視野、創新的思維直面各種問題和挑戰，以達致“一國兩制”事業行穩致遠的目標。在這裡，我們應留意如下兩點：

### 要著力推進法律制度的完善與改革

上月底，終審法院擴大合議庭根據特區《基本法》和《回歸法》的有關規定，就是否繼續適用72年前由葡萄牙共和國制定並命令在澳門地區生效的《稅務執行法典》作出了統一司法見解，宣佈該法典在特區成立時停止生效的同時，確定在立法會通過新的有關《法典》生效前可以作為過渡參照適用，從而避免了這一重要領域出現法律真空，同時消除執法上的混亂狀況。而事實上，特區成立二十三年後的今天，縱觀《回歸法》可以發現，該法內指明被廢除但仍可參照適用的法律制度不少仍在生效。接下來，終審法院還要就六家博彩企業是否屬於以專營制度經營業務之公司，從而確定為著1995年頒佈的《刑法典》規定之效力，該等企業的五萬多名員工是否等同於公務員作出統一司法見解，以便決定對他們是否處以以公務員為犯罪主體的罪名。

其實，在2002/2003司法年度開幕典禮上，我已明確指出《稅務執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行法典》處於空白狀態，希望行政和立法機關盡快制訂有關法律；此外，我們在2003年，已提出因應世界上其他國家行之有效的創新制度安排，對《民事訴訟法典》進行全面的修改，以便簡化訴訟程序，進一步提高訴訟效率。在1999年頒佈生效的《行政訴訟法典》生效至今，23年來基本沒有變化。而在最近二十年期間，內地對《刑事訴訟法》和《民事訴訟法》分別進行了三次和四次大的修改，最高法院對該兩法作出的司法解釋分別有六次和五次；期間，與我們制度相似的葡萄牙對《刑事訴訟法典》作出了三十四次修改，對《民事訴訟法典》的修改更達到四十次之多，對《行政法院訴訟法》也作出了十次重大修改。

因此，我們實有必要如國家最高領導人所講，“既要立足當前，運用法治思維和法治方式解決經濟社會發展面臨的深層次問題；又要著眼長遠，築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積法治之勢，促進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因為“治國無其法則亂，守法而不變則衰”，我們實有必要根據澳門回歸二十多年來社會經濟發展變革的實際情況，認真審視澳門各種法律制度，尤其是刑事、民事及行政訴訟法律制度中存在的問題和面臨的挑戰，大膽創新，敢於借鑒那些在其他法律體制中得到有效實施的、並代表最新發展趨勢的新制度，及時將它們引進到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澳門的法律體系中來。

### 大力推進司法協助

切實推進區際民事和刑事司法協助，不但是當下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的外部環境以及港澳特區加快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之必然要求，而且與澳門是國家一個特別行政區，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的憲制地位和落實《基本法》第93條規定相一致。我們有必要從革新思維的角度進行思考，拋棄舊框框的約束，大膽創新，完善這一與《基本法》實施相關的制度和機制。

在民事司法協助方面，建議著力切實推進澳門與深合區司法法律規則銜接和機制對接，建立完善高效的跨境商事審判、仲裁、調解有機銜接的多元糾紛解決機制，推進信息技術與法治建設融合發展，建立彰顯“一國兩制”制度優勢的具有中國特色的區際民事司法協助體系，為粵港澳大灣區及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提供新助力。同時著力推進與香港特區有關民商事領域司法協助，填補現存的空白。

在區際刑事司法協助方面，應該盡快重啟《區際刑事司法協助法》立法工作，就新時期區際刑事司法合作應遵循的基本原則、有關的實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體條件和程序等作出規範，填補回歸以來所存在的這一重要法律的空白，使司法機關及執法部門在區際刑事司法合作方面有法可依。

同時應盡快啟動與內地和香港就刑事領域的司法合作開展談判和磋商，重點解決有關刑事司法文書的送達和調查取證、逃犯移交、刑事判決的承認與執行、被判刑人移交等問題。

應該說，區際刑事司法協助是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打擊跨境犯罪，確保社會穩定，維護公私法人和廣大市民合法權益不可或缺的重要制度，不應長期缺位。

各位嘉賓，如有留意初級法院現在進行的涉及博彩業不法活動案件審判的朋友都知道，法院系統運作設施不足的問題再次引起大家的關注，這是回歸二十多年來我們對此重視不夠的結果。在此，我要感謝行政長官和特區政府對三級法院辦公大樓建造工程的支持。目前三級法院大樓的建設已進行到基礎及地庫工程判給後，提交編製工程計劃的設計階段。我期望有關工程能按期完成，從而徹底解決司法機關運作設施不足的問題。

##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過去幾年，我們有三位第一審法院的合議庭主席、四位中級和終審法院的法官退休離開司法官隊伍。而未來五年，光是現職的十一位終審和中級法院法官中，符合可以聲明自願退休或強制退休條件的就有七位之多，可見回歸前後入職的一大批本地司法官已進入大規模離職交接期。而第六屆司法官培訓課程已於今年八月展開，預計兩年後二十位學員將可投身到司法官行列，以應付司法運作之需。

最後，我要代表特區三級法院感謝行政長官和特區政府、立法會、檢察院、律師界朋友以及社會各界過去一年來對法院工作的理解和支持！感謝法院各位同事為維持各級法院正常運作所作出的不懈努力！

謝謝大家！

附表：2021/2022司法年度各級法院審理案件情況統計表、初級法院詢問處處處理諮詢情況及初級法院庭審排期情況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2021/2022 司法年度各級法院受理案件情況

法院	受理案件
終審法院	130
中級法院	1,010
初級法院	10,254
刑事起訴法庭	5,211
行政法院	85
<b>總數：</b>	<b>16,690</b>

2021/2022 司法年度各級法院審結案件情況

法院	審結案件
終審法院	166
中級法院	1,157
初級法院	9,575
刑事起訴法庭	5,118
行政法院	103
<b>總數：</b>	<b>16,119</b>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2022 年 8 月 31 日，各級法院未審結案件情況**

法院	未審結案件
終審法院	77
中級法院	343
初級法院	10,054
刑事起訴法庭(不包括徒刑執行)	1,133
行政法院	94
<b>總數：</b>	<b>11,701</b>

**2021/2022 司法年度初級法院詢問處處理諮詢情況**

	數目
共接待人數	5,230
涉及個案數目	4,968
由詢問處直接處理個案數目	4,810
轉介到檢察院個案數目	126
轉介到其他部門個案數目	32

終 審 法 院  
TRIBUNAL DE ÚLTIMA INSTÂNCIA

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初級法院庭審排期情況

民事法庭	法庭數目	工作日(平均)
合議庭(通常宣告案)	3	126.3
獨任庭	8	24.3
刑事法庭	法庭數目	工作日(平均)
合議庭(具羈押犯普通刑事案)	5	31.8
合議庭(非羈押犯普通刑事案)	5	49.6
獨任庭(普通刑事案)	10	38.3